

# 总商会组织的起源、进化与功能概述

## 1. 性质及特征

**总商会**是一个由工商界成立的首要代表性团体，旨在为工商界谋求发展和致力于改善整个社会经济大环境。在诸多商团行团组织当中，总商会是与众不同的，它的会员组合包罗万象，会员籍是开放给全部经济领域的企业机构、个人、公司、商团行团、甚至专业人士。总商会特有的广泛包容性组织形式，赋予了它不仅是代表会员，而是整体工商界的使命。

## 2. 起源及历史

2.1 总商会的组织发展，源远流长。它的起源，可追溯到公元1599年（时为中国明朝明神宗万历廿七年），当年在法国马赛港，“CHAMBER OF COMMERCE”（总商会）首次被定名。当地工商界，在市政厅及马赛省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创立了世界上最早的总商会—马赛省总商会。CHAMBER OF COMMERCE（总商会）顾名思义，是工商各行各业总汇集之意。



自1934年以来，马赛省总商会拥有专利权管理马赛省机场。

2.2 创立总商会的理念，起因于当时马赛港工商界、市议会及各政府部门之间，因有关进出口程序、税务、物流运输，以及其他官方政策和繁文缛节引起的种种问题，各造之间经常争论不休，各行各业各自表述，情况混乱。从政府部门方面来看，这种做法甚为复杂，冗长又重叠。于是大家同意创立马赛省总商会，让它扮演一个主要的角色—代表整个工商界，综合各行各业意见，在共同基础上与政府进行协商以解决问题。事情果然进行顺利，效果良好。公元1701/02年，法国颁布总商会皇家法令，全国各地纷纷成立总商会，惟较后在法国大革命期间，曾一度中断。大革命结束后，总商会的组织遍布西欧。它们主要的任务就是代表工商界向各别国家就有关宏观经济课题提出意见或看法。

### 3. 制度及结构

3.1 虽然法国的总商会模式启发了全世界各地成立总商会，惟总商会的组织形式最终演变成两大制度，即公法制度及自由立会制度。公法制度盛行于欧洲大陆和世界一些其他国家。在这制度下，总商会是立法规定成立及由商会法令监督，在指定地区范围内所有达一定规模的企业都得成为总商会的会员。然而，也有一些总商会虽是奉行公法制度成立，但其会员籍却是自愿的，例如在日本的总商会。

3.2 在英国以及许多受英国传统影响的国家，包括马来西亚，还有北欧国家，则是奉行自由立会的总商会组织制度。在这个系统下，总商会是自由成立的，其会员也是自愿入会的。总商会可以在社团法令下注册成立，或是在公司法令下创办。

3.3 在组织结构方面，总商会的创办也演变出依据各别国家或区域工商界的需求，而出现多样化形式。总商会的级别形式或种类也因此而来。当前所见的总商会组织，有县级或城镇总商会、省或州总商会、联合会或全国总会、国际或区域总商会、两国双边总商会、民族总商会等。大体上，总商会处理事务的责任分配取决于其类别，例如全国性总商会着重于全国性课题，省或州总商会负责省或州内课题，县或城镇总商会就要负责处理其所熟悉的县市议会管辖范围内的相关事务。民族总商会除了下列所述的总商会一般任务外，还负有一项特殊的使命 - 就是捍卫和促进其所代表的族群的企业发展权益，以争取其族群在主流经济中的公平待遇。

### 4. 目标及功能

4.1 缘起于1599年创办马赛省总商会的理念，总商会在功能和角色方面后来进化为多元性。如今世界各地的工商界和政府对于总商会组织在下列方面的功能广泛予以认同：

- a. 它代表整体工商界的策略性质；
- b. 它在协调或协和不同工商领域或不同行业方面的作用；

- c. 它为会员及工商界提供广泛服务的功能；
- d. 它推动各个经济领域之间的交流，以及建立广泛的国内外商业网络的优势和能力；
- e. 它对政府发挥影响力，以营造更佳的社会经济环境，促进国家和国际经济发展，以造福社会民众的使命。

4.2 一般来说，总商会对工商界所发挥的作用和功能可以概括为如下：

- a. 代表性（争取/游说/协商）；
- b. 协调/协和/凝集/调解/仲裁；
- c. 建立网络/提供平台（国内外交流）；
- d. 信息服务（经济和工商信息、政府政策及法规、商业指南等）；
- e. 工商贸易发展（考察团、交易撮合、商展会、经济峰会等）；
- f. 培训及咨询服务（研讨会、座谈会、工作坊、人力资源培训计划/课程等）；
- g. 签发证明书（原产地证书、商务文件、推荐信等）；
- h. 社会使命（社会经济研究、慈善福利、人力资源发展计划等）。

### 5. 国际总商会（ICC）



5.1 创立于1919年，总部设于巴黎的国际总商会(ICC)是全球最广泛的总商会机制。目前国际总商会的成员，包括逾90个国家的全国联委会，以及数十万家来自130个国家及区域的直接公司会员。在其机制下，环球总商会联盟(WCF)及国际总商会联合会(IBCC)积极遵循国际总商会的即定目标，致力于打造更好的全球商贸环境。国际总商会的机制有效地发挥功能，在促进国际贸易及投资方面与世界贸易组织(WTO)，

联合国代理机构如国际贸易中心(ITC)、联合国贸易及发展议会(UNCTAD)、国际关税及贸易协定委员会(GATT)等密切合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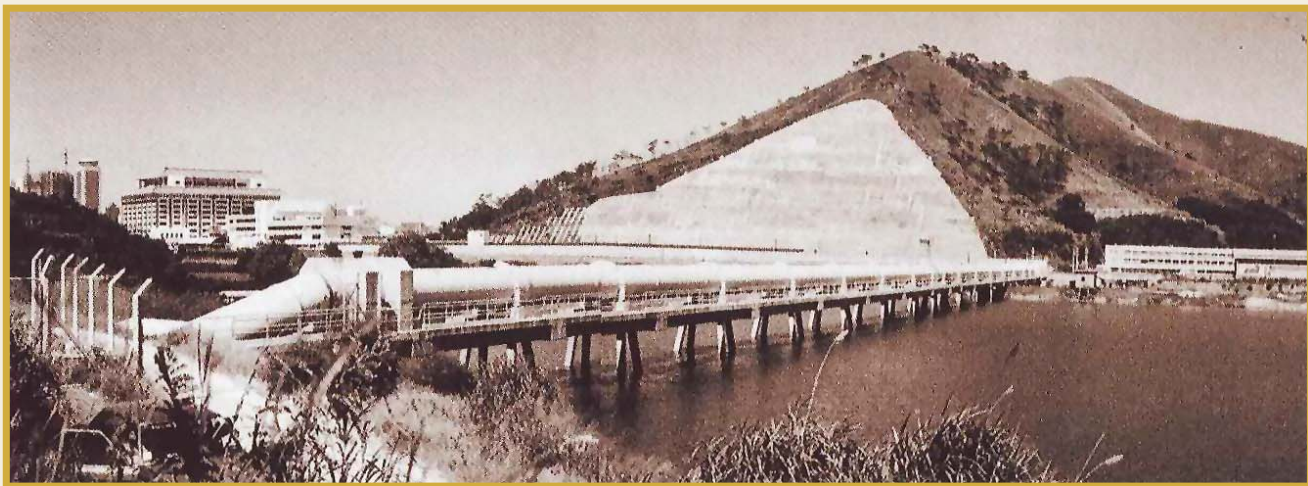
- 5.2** 国际总商会已制定多项有关国际贸易操作的通用标准和系统。国际商贸定义及条规(INCOTERMS)提供了国际通用的定义及最常见的商业条款名词诠释，是全球公认的标准，遍用于国内外货物交易买卖合同；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UCP 600)已被国际银行金融界广泛使用；暂准通关证(ATA)-参加展览会交易会物品之国际临时进口免税报关和担保文件，由国际总商会属下环球总商会同盟管理的担保系统，并由71个国家的70个总商会操作。国际总商会除了制定多项自愿性规则、指南及行为准则，以方便工商界运用并推广最佳经商行为外，还提供国际商业仲裁、电子商务、推广商机，以及其他诸多服务项目。

## 6. 各国总商会的表现和绩效概况

- 6.1** 有鉴于总商会组织的特出地位和广泛网络，在国际贸易方面，绝大多数国家政府长久以来都认同交由总商会组织验证及签发原产地证书(CO)。总商会成为原产地签发机构，可以追溯到1923年于日内瓦签署的简化海关手续国际公约

(第11条)，以及后来京都公约的核定。迄今，遍布全球的总商会组织仍被接受为签发非优惠商品原产地证书的权威机构，而优惠商品原产地证书则由政府机构签发，这是因诸多国家之间已签署了自由贸易区协定，须由官方执行之故。

- 6.2** 在全球诸多国家和地区，总商会均被政府认定为工商界的主要喉舌。鉴于经济发展对每个国家来说，是不可或缺的，因此总商会在影响政府政策及施政方针，朝向改善生产环境及经济成长方面，扮演着关键角色。
- 6.3** 在马来西亚，虽然绝大多数的总商会组织乃民族总商会，但它们却也同样发挥重大的影响力，促使政府推行利商政策、简化繁文缛节、协助中小企业发展等等。
- 6.4** 在一些先进国家，总商会捍卫经济发展的心声表达，已提升到了一个新境界，诚如美国的情况。美国总商会已成为该国影响力最大的政治游说集团之一，它开门见山，主张联邦政府政策沿着其设定的目标进行。美国总商会得到国内众多企业家和企业机构捐献庞大资源，它拥有强大的游说专家团、官方沟通队伍以及政策战略专家团，沿着既定的目标为工商界谋取权益。其当前的目标标语是：“创造就业、增长经济”。



1963年，香港中华总商会分别向粤、港政府提出引东江水供港的建议，并迅即获得中国国务院批准，成功促成引东江水供港，彻底解决困扰香港多年的水源危机。

1903年创办的槟榔屿中华总商会（现称槟州中华总商会），是马来西亚最早成立的民族总商会。图为槟榔屿中华总商会旧会所。



Chinese Chamber of Commerce, Penang.



- 6.5 一些县城或都市的总商会也取得了显著的成就，印证了总商会组织的多元化功能。伦敦总商会(LCCI)通过其商业考试局，建立了誉满全球的品牌。伦敦总商会国际认证的课程包括各等级的商业文凭考试，范围涵盖金融会计、英语、市场营销/顾客服务、商业管理、信息科技等。全球逾120个国家超过5,000所学校、大专学院和私人培训机构获准采用LCCI认证课程，并由EDI颁发证书。EDI是与伦敦总商会合作的一家著名英国国际学术认证机构。
- 6.6 有许多实例显示，总商会组织得到政府赋予准证或专利权，从事一些私营化的公用事业，从而得到固定的收入。也有一些实例显示，政府拨出诸如土地的资源给总商会组织发动创办的社群企业计划。
- 6.7 社会事务方面，总商会也有显著的贡献。在菲律宾，菲华商联总会数十年来，筹资在全国各地区兴建了多所学校，造福当地社会，以弥补政府拨款的不足。马来西亚中华总商会及各州各县的属会，在筹款资助国内教育慈善事业，以及赈济国内外天灾灾黎方面，多年来也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香港中华总商会不仅仅对香港特区

政府发挥影响力，也推选代表参与特区立法会。此外，它也与中国大陆长期保持密切合作关系。1963年，它分别向粤、港政府提出引东江水供港的建议，东江水工程报告很快获得中国国务院批准，供水工程随即展开，并于1965年初竣工启用，以解决当年香港发生的水源危机。这项突破，最终令香港长期得到广东省的水源供应。

- 6.8 除此之外，也有许多实例显示，总商会扮演策略性角色，出面解决了一些国家或地区因政治较量造成的社会民生问题。
- 6.9 一般来说，组织完善的总商会比较有效发挥其代表性功能，并为会员及工商界提供更广泛的服务，主要是因为他们已经拥有了比较充分的人资物资。

## 7. 马来西亚的总商会组织概况



- 7.1 在马来西亚，总商会组织的创立，源自英国殖民统治时期，因此受英国制度影响最大。槟城商农总商会 (Penang Chamber of Commerce & Agriculture)，是由欧洲商人于1837创办，是大马历史最悠久的总商会，亦是马来西亚国际总商会的前身。



1903年檳榔嶼中華總商會創立，中國清朝商務大臣張弼士於1905年奉清廷命到檳道賀演說。

- 7.2 1903年創立的檳榔嶼中華總商會（現稱檳州中華總商會），則是最早成立的民族總商會。隨後，馬來亞各州府的華人總商會紛紛成立，以配合各地華人工商界的需求。二戰前，這些總商會，誠如世界其他地區的華僑總商會，多為中國清朝政府所承認，根據1904年皇家商會簡明章程法規，得到賦權處理商務及移民認證事宜。隨後民國政府成立，這些總商會組織也受重視，在1914/5年總商會法令下，賦權處理華僑華商事宜。在該段歷史期間，絕大多數海外華僑皆是中国子民，因此這是理所當然的局面。
- 7.3 馬來西亞各民族總商會的全国母體，皆是在二戰结束后正式注册成立的。当时国内的政党皆沿着民族路线创立，促使各民族總商會加强协调和巩固组织，以便处理各自族群所面对的发展问题。于是馬來亞中華商會聯合會（1947），馬來亞印度人商會聯合會（1950），以及馬來亞馬來人總商會（1957）相繼成立。
- 7.4 馬來西亞全国工商總會(NCCIM)成立於1974年，由4个全国性的總商會和廠商公會聯合組成：
  - 馬來西亞馬來人總商會（MCCM）
  - 馬來西亞中華總商會（ACCCIM）
  - 馬來西亞印度人總商會（MAICCI）

- 馬來西亞國際總商會（MICCI）
- 馬來西亞廠商聯合會（FMM）

然而，由于组织结构和资源的局限，馬來西亞全国工商總會仅是扮演协调角色的統領組織，负责处理诸如参与东盟工商聯合會活動及与政府磋商一般性的宏观经济课题。可以理解的是，以馬來西亞的多元民族社会情况来说，特定和重大的的社会经济课题，仍以交由各自民族總商會处理为首选。

## 8. 结语

- 8.1 總商會的社会地位是崇高的，因此社会对它的期望也很高。社会一般上认为，總商會的領袖皆是德才兼备的著名企业家。然而，總商會的实际影响力和威望并不仅是来自杰出的领导层。在相当大的程度上，它也有赖于理事会与诸工委或工作组群策群力、会员们积极的反馈和支持、充分的资源和设备，以及一个有效率的秘书处。最重要的是，由于總商會是众望所归地代表整个工商界，因此它必须不断地广招新会员，以确保名副其实及与时俱进。
- 8.2 在馬來西亞，總商會組織作为工商界的基本喉舌，必须不间断地督促政府的施政方针，确保其政策及行政措施保持一贯利商，营造有利于经济生产和成长的环境。当前馬來西亞经济正处于转型阶段，總商會組織任重道远，广大的工商界诸多企业家、企业机构和专业人士，特别是年轻一代的企业家和专才，应当加入并积极参与總商會組織活動，加强總商會的能力，使其更有效地发挥多元功能，并为国家经济发展作出更大的贡献。

撰稿人：

**黄锦生**（馬來西亞中華總商會總執行秘書）  
2012年10月25日